

A类

同意对外公开

株洲市教育局文件

株教提字〔2021〕9号

关于市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 2095164 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民进界委员：

你们提出的《对接自贸区，以制度优势促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案收悉，经局办公会研究同意，现答复如下：

一、加强职业教育的顶层设计

在“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局将根据《教育部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服务“三高四新”战略的意见》（湘政发〔2021〕5号）文件精神，结合株洲产业和职业教育发展实际，落实省里“一市一策”要求，推动市委市政府尽快出台株洲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服务湖南“三高四新”战略的实施意见，

切实做好职业教育发展的顶层设计，以湖南（株洲）职教科技园为核心，建设区域职业教育高地。目前，相关文件正在起草之中。

二、建立长株东部产教融合协同发展对话机制

我市在五年前即成立了由职业院校、政府部门、行业企业参与的社会组织——株洲市职业教育协会（株洲市产教融合联盟），组织开展了“企业大师（劳动模范）进校园”“教学名师进企业”“名师工作室”的评选等活动，较好地搭建了产教融合的对话交流机制。同时，充分利用长株潭一体化城市群的合作机制，推动我市与长沙、湘潭共建共享职业教育实习实训基地等活动。5月12日，长株潭三市教育局的相关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在长沙召开一体化教育联席会，就相关合作事宜达成共识。

三、推动融通发展促进类型教育大融合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国家政策已经明确职业教育为类型教育，我市积极推动职业教育的类型大融合。一是推动普职融通，从2016年起即在湖南率先在株洲工业学校和株洲市十三中间合作建设普职融通试点班，推动普通高中与职业学校融合互通。二是扩大五年制高职试点。在株洲工业学校、醴陵陶瓷烟花职校等中职学校与高职院校合作开展五年制高职专科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争取省教育厅支持，将试点范围扩大到其它骨干中职学校。三是增加高职院校数量。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关于“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的政策要求，指导技师学院积极创造条件，争取1-2所技师

学院成为湖南省首批转设为高等职业学校的技师学院。推动社会资本加大投入，新建 1-2 所民办高职院校，形成公办民办协调发展发展的格局。四是用好独立学院转设政策。目前，湖南工大、湖南工大科技学院与湖南铁道职院、湖南铁路科技职院已经签署合作协议，合并转设“湖南铁道职业大学”（暂定名）的方案已经由省政府呈报国家教育部。同时，争取省政府及各方支持，调配独立学院资源，争取株洲在“十四五”期间能够建设 2 所本科院校，使株洲的本科高等教育资源与经济社会发展基本匹配。

四、建立产教融合政府平台

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明确提出：“实施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学校，也不得转为民办学校。其他公办学校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但是，实施职业教育的公办学校可以吸引企业的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举办或者参与举办实施职业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 我市将充分用好国家政策，积极引导企业发挥职业教育中的主体作用。指导株洲国投教育投资公司参股办好株洲人工智能职业技术学校、株洲第一职业技术学校的同时，引导其它民营资本、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职业教育办学、规范办学行为，形成公办、民办教育差异化、协调化发展的互动格局。

感谢您对株洲教育事业的关心，请您一如既往地支持株洲教育。

承办负责人：徐晓芳

承 办 人：武志伟

联系电话：22663763



株洲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7日印
